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 资 报 告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第 1—2 页
二、附件	第 3—13 页
(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第 3 页
(二)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第 4 页
(三) 验资事项说明	第 5—6 页
(四)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7 页
(五) 本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第 8 页
(六)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9 页
(七) 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10—11 页
(八) 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第 12—13 页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17〕192号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17年6月2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0,035,67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30,035,670.00元。根据贵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八届五次董事会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红楼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11号）核准，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6,043,92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3,059,766股，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人民币53,059,766.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3,095,436.00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7年6月2日止，贵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3,059,76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08,560,198.2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208,801.4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2,351,396.73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仟叁佰零伍万玖仟柒佰陆拾陆元（¥53,059,766.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39,291,630.73元。各出资者均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 730,035,67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730,035,670.00 元，已经本所审验，并由本所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18 号）。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83,095,436.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783,095,436.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出资者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5. 本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6.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7. 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8. 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六月五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被审验单位名称：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投资者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	
	金额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 本比例（%）
申万宏源宝增 5 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36,753,246.00	69.27	282,999,994.20					282,999,994.20	36,753,246.00	69.27
叶激艇	14,285,714.00	26.92	109,999,997.80					109,999,997.80	14,285,714.00	26.92
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8,009.00	1.60	6,529,669.30					6,529,669.30	848,009.00	1.60
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7,448.00	1.45	5,909,349.60					5,909,349.60	767,448.00	1.45
银华惠安定期开放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923.00	0.46	1,893,607.10					1,893,607.10	245,923.00	0.46
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426.00	0.30	1,227,580.20					1,227,580.20	159,426.00	0.30
合 计	53,059,766.00	100.00	408,560,198.20					408,560,198.20	53,059,766.00	100.00

注：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3,059,76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实际发行价格 7.7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08,560,198.20 元，减除发

行费用人民币 16,208,801.4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2,351,396.73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53,059,76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39,291,630.73 元。

2 杜蒹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7年6月2日止

被审单位名称：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史記卷一百一十五
趙世家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法人持股	306,418,063.00	41.97	345,192,115.00	44.08	306,418,063.00	41.97	38,774,052.00	345,192,11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419,020.00	7.59	69,704,734.00	8.90	55,419,020.00	7.59	14,285,714.00	69,704,734.00
小计	361,837,083.00	49.56	414,896,849.00	52.98	361,837,083.00	49.56	53,059,766.00	414,896,849.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368,198,587.00	50.44	368,198,587.00	47.02	368,198,587.00	50.44		368,198,587.00
小计	368,198,587.00	50.44	368,198,587.00	47.02	368,198,587.00	50.44		368,198,587.00
合计	730,035,670.00	100.00	783,095,436.00	100.00	730,035,670.00	100.00	53,059,766.00	783,095,436.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兰州市人民政府兰政发〔1992〕第 60 号文批准，在原兰州民主西路百货大楼整体改制的基础上，由原兰州民主西路百货大楼、兰州第三产业集团公司和南京呈元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等三家发起人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8 月 9 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甘肃省兰州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224336881T 的营业执照。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0,035,670.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730,035,670 股，每股面值 1 元。根据贵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八届五次董事会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红楼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11 号）核准，贵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因募集配套资金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3,059,76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783,095,436.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八届五次董事会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红楼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11 号）核准，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3,059,76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70 元/股。本次增资合计增加贵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人民币 53,059,766.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53,059,766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39,291,630.73 元。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申万宏源宝增 5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 6 位认购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3,059,76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7.7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08,560,198.20 元，坐扣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承销保荐费 13,124,801.47 元（承销保荐费总计 14,608,801.47 元，已预付 1,484,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95,435,396.73 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汇入贵公司在杭州银行环北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301040160007177887 的人民币账户内。

另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00,000.00 元后，贵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 392,351,396.73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53,059,76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39,291,630.73 元。贵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2 日以第 100 号记账凭证入账。连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实收资本 730,035,67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资本 783,095,436.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4,896,849.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2.9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8,198,587.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7.02%。

四、其他事项

此外，我们注意到，贵公司申报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6,208,801.47 元，其中：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14,608,801.47 元，律师费用人民币 400,000.00 元，审计验资费用人民币 1,200,000.00 元。

贵公司 2017 年 5 月 15 日新增上市公司股份 361,168,043 股，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361,168,043.00 元，尚待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3/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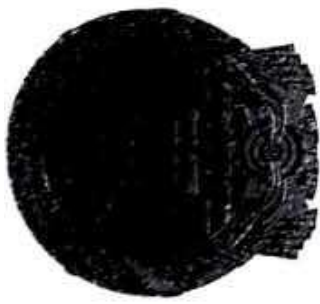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7

03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年度年报

<http://gsxt.zjajc.gov.cn/>



证书序号: 00017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九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330000001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人民币 7990 万元

注册资本(出资额):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设立文号:

2011年6月28日

批准设立日期: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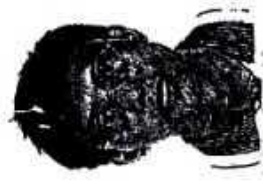
2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叶喜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262672120429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1918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4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章方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3-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850330001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1219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12.20

索引号: _____
询证函编号: _____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杭州银行环北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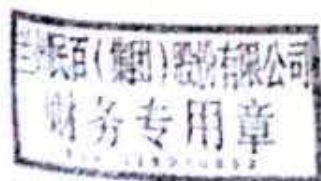
回函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28层

联系人:章方杰 电话:13777485905

电子邮箱:zhangfj@pccpa.cn

截至2017年6月2日止,本公司出资者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7.6.2	3301040160007177887	RMB	395,435,396.73	支付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等其他交易费用	兰州民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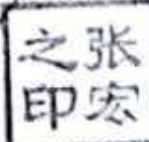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并盖章)

张宏

2017年6月5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

2017年6月5日

经办人: 张平

职务:

复核人: 张平

职务:

电话: 13710813253

电话: 1509371-363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